

规划公示书

恩规公[2024]129号

各利害关系人：

本局收到恩平市金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报来位于恩平市恩城街道福兴街1号（金湾豪庭）规划总平面设计方案（调整方案）及单体设计调整的审核申请。依照《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二十九条有关规定，现将其进行公示。本次规划的主要内容如下（未尽事宜详见附件）：

原规划方案于2024年8月通过，其中六栋、七栋、6#商铺、7#商铺、地下室六期已报建，现根据实际需要申请调整总平面和单体方案。具体调整为：

一、总平面方案主要调整内容为：六栋、七栋、6#商铺建筑单体调整；调整后数据为总建筑面积由原190569.73平方米调整为190675.26平方米，容积率由2.8126调整为2.81，计容积率不变（仍为146015.31平方米），基底面积由原11748.95平方米调整为11757.61平方米，建筑密度由原22.63%调整为22.65%，绿地面积由原15617.28平方米调整为15617.00平方米，绿地率不变（仍为30.08%）；地下室建筑面积由原39591.59平方米调整为39697.08平方米，增加面积105.49平方米。

二、已报建单体具体调整为

(1)、六栋住宅楼轻微移动，顶层风机房面积增加，商铺面积减少，建筑面积由原12515.04平方米调整为12512.78平方米，减少面积2.26平方米。

(2)、七栋住宅塔楼轻微移动，2#配电房移到七栋首层，建筑面积由原12537.46平方米调整为12705.67平方米，增加面积168.21平方米。

(3)、六、七栋住宅楼原设计飘窗，变更为修改部分为落地飘窗，净高2.1米；原飘窗进深600毫米变更修改为800毫米。

(4)、6#商铺根据消防要求，平面修改，建筑面积由原72.64平方米调整为96.32平方米，增加面积23.68平方米。

(5)、六期地下室侧室外移4米，建筑面积由原3820.36平方米调整为3924.98平方米，车位数量由85个（83个普通车位，2个无障碍车位）调整为83个（81个普通车位，2个无障碍车位）。

凡与以上申请事项之间有重大利益关系的，可在公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局提出书面申诉。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特此公示。

附注：

1、本项目公示期限：2024年11月18日-2024年11月28日。

2、书面反馈意见通过电话提出。信函请寄至恩平市西门路18号恩平市自然资源局规划管理股。

3、有效反馈意见需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及提供身份证明文件、利害关系人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反馈意见信息不准确或不完善无法及时进一步核对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4、查询网址：
<http://www.enping.gov.cn/gzjg/epszrzyj/ghgs/index.html>

5、咨询电话：0750-7813872（办公时间）
恩平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11月18日

